



体系名称	财务管理	编 码	FC-01-02-01	版 本 号	2025-1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保险安排细则					
公司名称	江苏分公司				
批 准 人	分管领导				
批准依据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管理办法》（CG-02-01，2025-1）				
发布范围	普发				
发布文号	海油气电江苏分公司风险办〔2025〕9号				
发布日期	2025年3月19日				
生效日期	2025年3月19日				

1 目的

贯彻气电集团保险管理政策，规范保险安排的具体工作。

2 适用范围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及所属单位。

3 职责分工

3.1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 a) 审核江苏分公司及所属单位投保申请及相关材料；
- b) 向气电集团提交江苏分公司及所属单位投保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
- c) 配合气电集团制定江苏分公司及所属单位保险安排策略；
- d) 对集团公司授权安排的保险项目，制定项目保险安排策略；
- e) 指导所属单位开展风险评估，并相应调整保险安排策略；
- f) 审核提交所属单位投保申请，向所属单位下发集团批复的保险安排；
- g) 向气电集团确认保险安排结果。

3.2 所属单位财务资金部

- a) 根据时间要求提交投保申请及相关材料；
- b) 参与保险策略的制定，在保险公司出具正式保单前，根据所属单位自身情况，提出合理化的投保建议，并报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 c) 根据气电集团批复的保险安排进行投保；

- d) 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合同，按期缴纳保费；
- e) 将保险安排结果上报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备案。

4 工作程序

4.1 项目提交投保申请函时限要求

在所属单位投产、开工或保险到期前，所属单位向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上报所属公司签字的投保申请并提交相关投保资料，作为安排保险的书面依据。其中，各类项目提交投保申请的时间要求如下：

- 4.1.1 保险到期续转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并购项目，在续转、建造开始、并购完成前 75 天提交书面投保申请；
- 4.1.2 完成建造转入生产经营的项目，在投入生产运营前 60 天提交书面投保申请函；
- 4.1.3 货物运输项目，在货物起运前 60 天提交书面投保申请函；
- 4.1.4 具有特殊保险需求项目应提前 75 天提交书面投保申请函。

4.2 项目管理流程分类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收到并审核所属单位的投保申请，与气电集团保险岗进行沟通，初步确定投保项目保险安排类型。

4.3 保险安排流程纳入集团公司集中管理的保险项目安排流程

- 4.3.1 所属单位向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提交保险安排申请并探讨保险安排策略及保险方案；
- 4.3.2 将确定的保险安排及保险方案申请报送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审核、财务总监审批；
- 4.3.3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把保险安排及保险方案上报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审批，跟踪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对保险申请的意见；
- 4.3.4 向所属单位转发气电集团批复的投保安排，所属单位依据批复投保安排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深入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
- 4.3.5 所属单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备案；
- 4.3.6 江苏分公司按年度将保险安排结果报集团公司备案；
- 4.3.7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4.4 集团公司授权气电集团的保险项目安排流程

- 4.4.1 所属单位向江苏分公司提交保险安排需求；

4.4.2 江苏分公司审核保险安排需求，上报气电集团；

4.4.3 气电集团收到集团公司回复后，通过风险评估和保险市场调查，与江苏分公司共同确定保险安排方案，包括投保险种、投保财产范围、投保财产金额、赔偿限额、免赔额、附加条款等；江苏分公司收到气电集团批复的保险安排下发给所属单位。

4.4.4 所属单位根据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的保险安排建议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深入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备案；

4.4.5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4.4.6 根据保险项目类型及市场情况，选择不同保险采办策略进行保险采办。原则上，若气电集团有类似的项目，以类似项目的条件或更优条件向某一家或几家保险公司进行询价，在保险公司报价基础上分析比较，确定保险供应商和保险条件，报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批准后向江苏分公司下达保险安排通知函；若气电集团没有相似的项目，可按如下方式进行保险安排：

4.4.6.1 开工建设项目、并购项目、货物运输项目以及有特殊保险需求的投保：

- a) 根据询价采办策略，气电集团牵头向至少三家保险供应商发出询价邀请，在保险供应商报价基础上分析比较，确定保险供应商和保险条件，报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批准；
- b) 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向江苏分公司下达保险安排通知函。所属单位根据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的保险安排建议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深入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备案；
- c)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4.4.6.2 建造转入生产的项目投保：

- a) 原则上，在质保期内运营险出单的保险公司应与建工期出单的保险公司保持一致，避免因保险责任不清发生理赔纠纷。气电集团牵头向包括建工期承保的保险公司在内的至少三家保险供应商发出询价邀请，在保险供应商报价基础上分析比较，确定保险供应商和保险条件，并报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批准；
- b) 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向江苏分公司下达保险安排通知函。所属单位根据

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的保险安排建议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备案；

c)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4.4.6.3 运营险续保：

a) 若原保险公司的资质优良、服务周到、费率较低，气电集团可根据单一来源采办策略依据原保险条件，报经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批准；若原保险公司在资质、费率以及服务质量方面表现较差，可根据询价采办策略，向至少三家保险供应商发出询价邀请，在保险供应商报价基础上分析比较，确定保险供应商和保险条件，报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批准；

b) 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向江苏分公司下达保险安排通知函。所属单位根据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的保险安排建议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深入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备案；

c)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4.5 气电集团授权江苏分公司的保险项目安排流程

4.5.1 所属单位向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提交保险安排需求；

4.5.2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审核保险申请并上报气电集团；

4.5.3 气电集团回复该项目授权江苏分公司自行安排保险；

4.5.4 江苏分公司收到气电集团回复后，通过风险评估和保险市场调查，与所属单位研究讨论后确定保险安排方案，包括投保险种、投保财产范围、投保财产金额、赔偿限额、免赔额、附加条款等；

4.5.5 所属单位根据江苏分公司批复的保险安排方案与保险公司就具体条款进行深入沟通，并签订保险合同，再将保险安排结果报气电集团和江苏分公司备案；

4.5.6 所属单位根据保单的约定按时交纳保费。

5 管理要求

5.1 保险期间

各所属单位在应充分预估项目开工、新增业务、投保到期日等因素，最大限度降低保险延期、漏保的可能性。为有效分散、转移所属单位建设期和生产运营期的潜在风险，所属单位尚未与保险公司签署保单（暂保单），或未得到保险公

司保险承诺前，不得开工建设或投产运营。

5.2 保险金额特别说明

各所属单位可以根据项目地理环境及生产经营实际评估生产设施和装备、施工建设项目等事项，分析生产经营活动可能面临的物质损失、费用损失等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损失严重性作为投保的参考依据，并在请示中说明投保及未投保的内容，备注判断依据。

5.3 投保申请内容

所属单位在各类项目投产、开工或保险到期前依据气电集团保险管理具体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提交加盖公章的投保申请表。投保申请函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项目概况；
- b) 项目以往一个保险年度投保及理赔情况概述（如有），包括保险金额、保险期间、保险险种、承保公司共保结构等；
- c) 本次申请函保险标的的情况概述，包括投保金额、投保期间、投保险种等；
- d) 如为同一保险标的的续保安排，投保金额如有变化需在申请函中列明。

5.4 保险备案

各所属单位应按本细则要求在保险安排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保险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电子版保单、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详见附件 1）。

5.5 保险理赔

5.5.1 保险责任认定

正常情况下投保单位报案后由保险公司或委托的公估公司、理算人进行事故原因调查，为公平、客观的处理赔案，投保单位应积极介入事故原因调查，向保险公司提供相关报告。对于重大赔案，投保单位应主动向保险公司推荐第三方检验公司进行事故原因调查。

5.5.2 保险索赔工作组

遇到损失重大赔案时，气电集团、投保单位应第一时间成立有关单位、部门共同组成的保险索赔工作组，明确工作组职责、索赔流程、对于索赔工作要点提前关注，在确定事故原因、确定损失金额、提出预付赔款等方面积极参与并维护自身权益，有效推动保险索赔顺利开展。

5.5.3 施救

发生保险事故后，如损失仍在继续扩大，投保单位应采取相应措施积极进行施救，阻止损失进一步扩大；损失已经终止的，保护好损失现场，必要时留存好现场照片、视频资料、受损标的等。

5.5.4 残值处理

通常情况下，对于仍有经济价值的损余物资，保险公司一般不予处理、变现，而是由投保单位进行变现处理，投保单位应努力以最大价值变现，应通过招标的方式处理。

5.5.5 相关税务处理

赔款时间确定时可能会涉及到增值税、关税等相关税费，通常投保时是包括标的相关税费的，在确定赔款金额时，应考虑并努力争取该部分费用。

5.5.6 其他注意事项

出险事故发生后，若损失涉及同一保单下的两个或多个所属单位，为避免理赔时间拉长，主承办流程单位需第一时间与相关受损单位沟通，将事故损失情况一同报案保险公司受理。

6 保险统计表

各所属单位依据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要求按年度上报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详见附件 2。并于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报送保险理赔情况表，详见附件 3。

7 内控活动列表

保险安排内控活动列表见附件。

8 附则

8.1 所属单位根据本办法自行建立相关制度文件或遵照本细则执行。

8.2 由江苏分公司管理的各销售分公司参照本细则执行。

【正文结束】

附件 1：编制依据

附件 2：释义

附件 3：XX 公司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

附件 4：XX 年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

附件 5：XX 年 XX 月气电理赔案件情况表

附件 6：保险安排流程图（一）

附件 7：保险安排流程图（二）

附件 8：保险安排流程图（三）

附件 9：保险安排内控活动列表（一）

附件 10：保险安排内控活动列表（二）

附件 11：保险安排内控活动列表（三）

附件 1:

编制依据

- 1.1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险管理办法》，FC-01-07，2019-1，气电集团。
- 1.2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险安排细则》，FC-01-07-01,2019-1,气电集团。
- 1.3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保险管理办法》，FC-01-07，2021-1，江苏分公司。

附件 2:

释义

2.1 集团公司

指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海油”（用于对外）、“集团公司”（用于对内）。

2.2 气电集团

指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关或本部，包括气电集团管理层和气电集团机关各业务管理部门。

2.3 江苏分公司

指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2.4 所属单位

指依据气电集团授权由江苏分公司管理的中海油江苏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中海油南京空港能源有限公司、中海油徐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他气电集团授权由江苏分公司管理的的全资及控股（包括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子公司、分公司、项目办（组）、直属单位，不包括参股子公司。

附件 3:

XX 公司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

填报时间: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投保单位	项目名称	投保险种	保险金额 /赔偿限额	免赔额	保险费率	保险费	投保期间	承保公司	性质	备注栏
										续转/新增	投保条件优化情况
1											
2											
保险金额组成											
保单中列明的保险地点											
保单特别约定											
保单扩展条款											
所属单位保险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邮箱:			

附件 4:

XX 年投保项目采办结果统计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投保单位	项目名称	投保险种	保险金额 /赔偿限额	免赔额	保险费 率	保险费	投保期间	承保保险公司	性质	备注栏
										续转/新增	海外项目注明国家/其他说明
1											
2											
所属单位保险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邮箱:		

附件 5:

XX 年 XX 月保险索赔案件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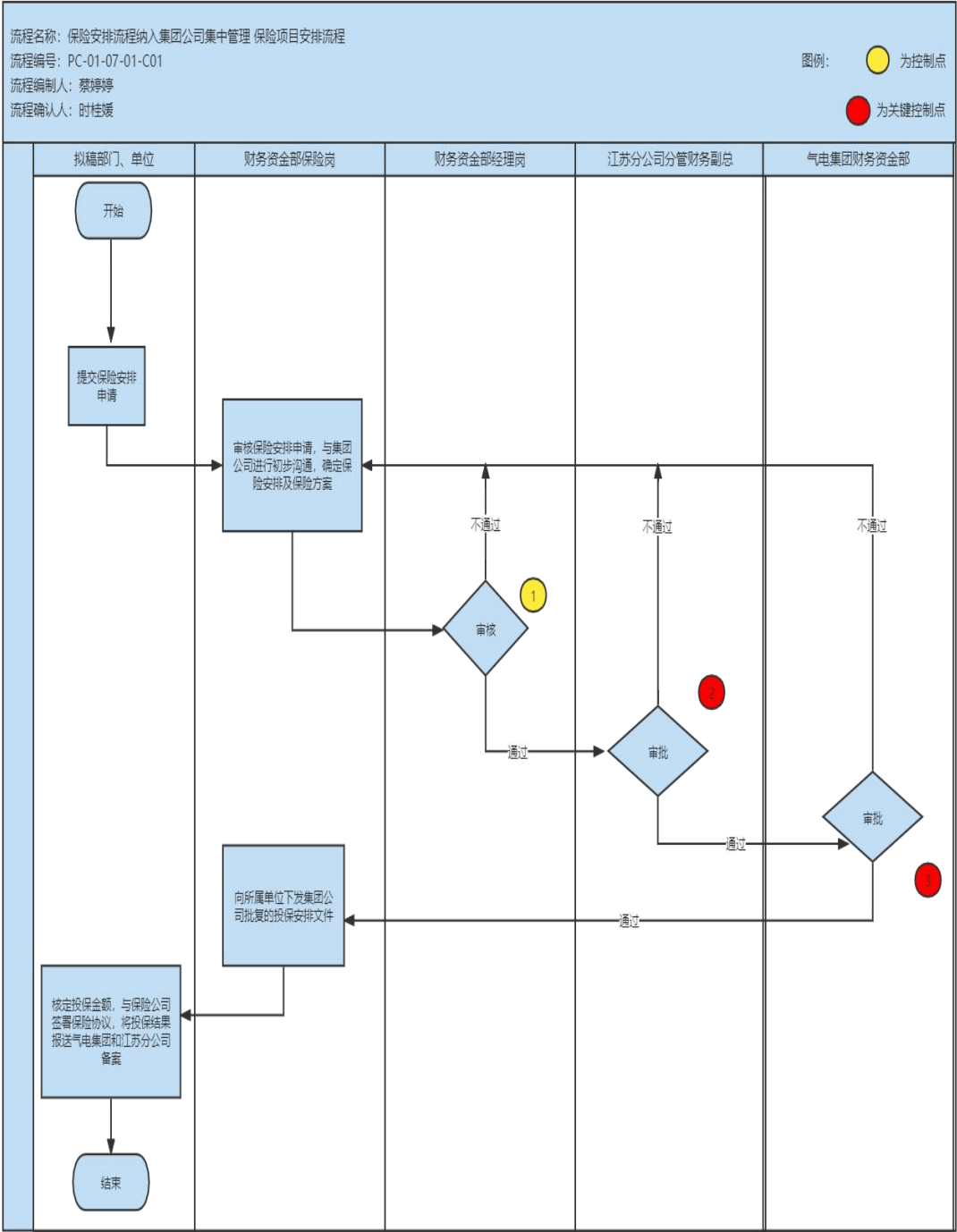
分类	序号	出险时间	事故简介	参保情况				索赔金额	赔付金额	理赔进展情况		目前仍存在分歧点		已结案/预计可结案时间以及是否需要气电/集团公司协助	备注
				险种	保额	保费	免赔额			前期情况	新进展	所属单位	保险公司		
已完成理赔情况	1														
	2														
未完成理赔情况	1														
	2														

填报人: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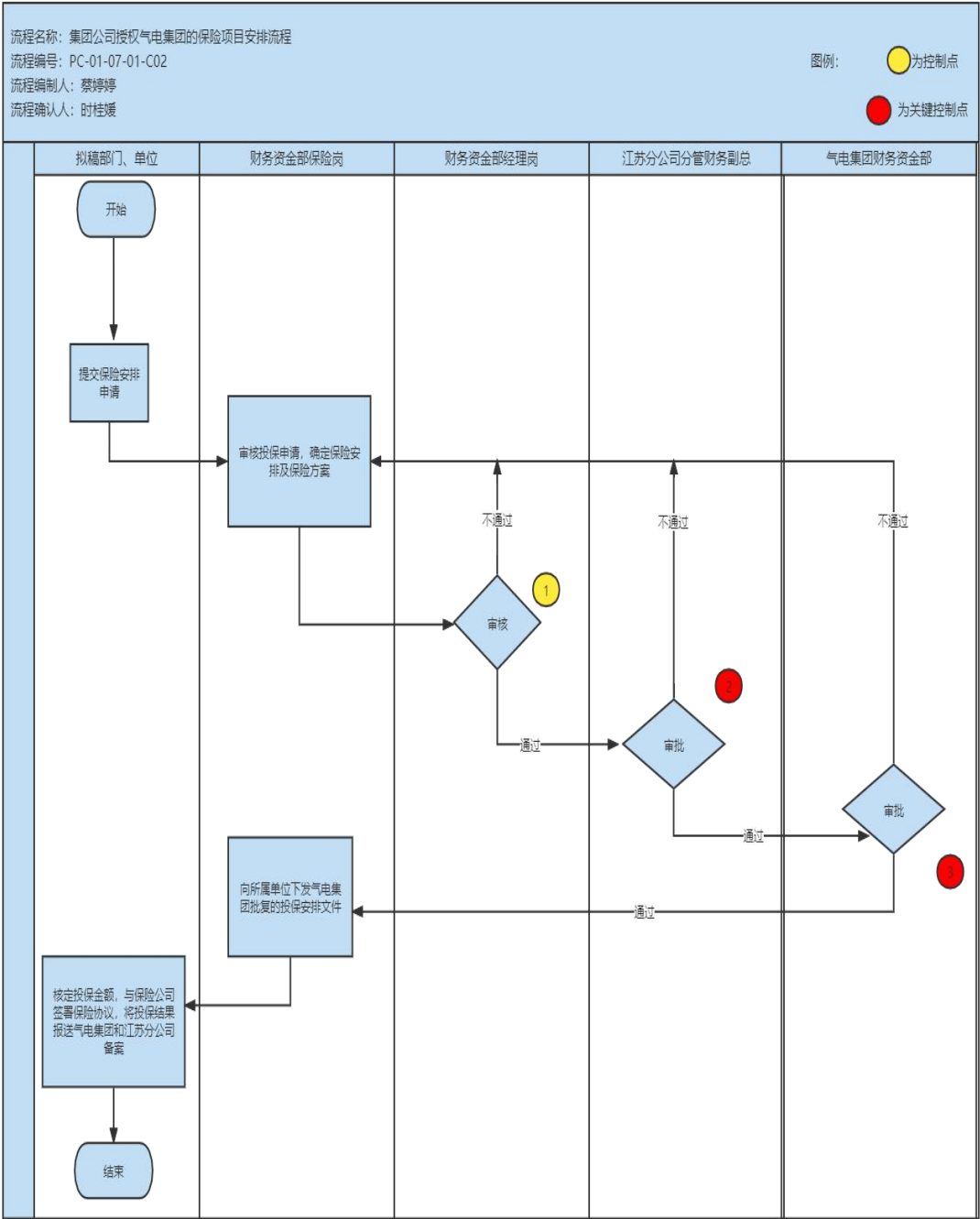
附件 6:

保险安排流程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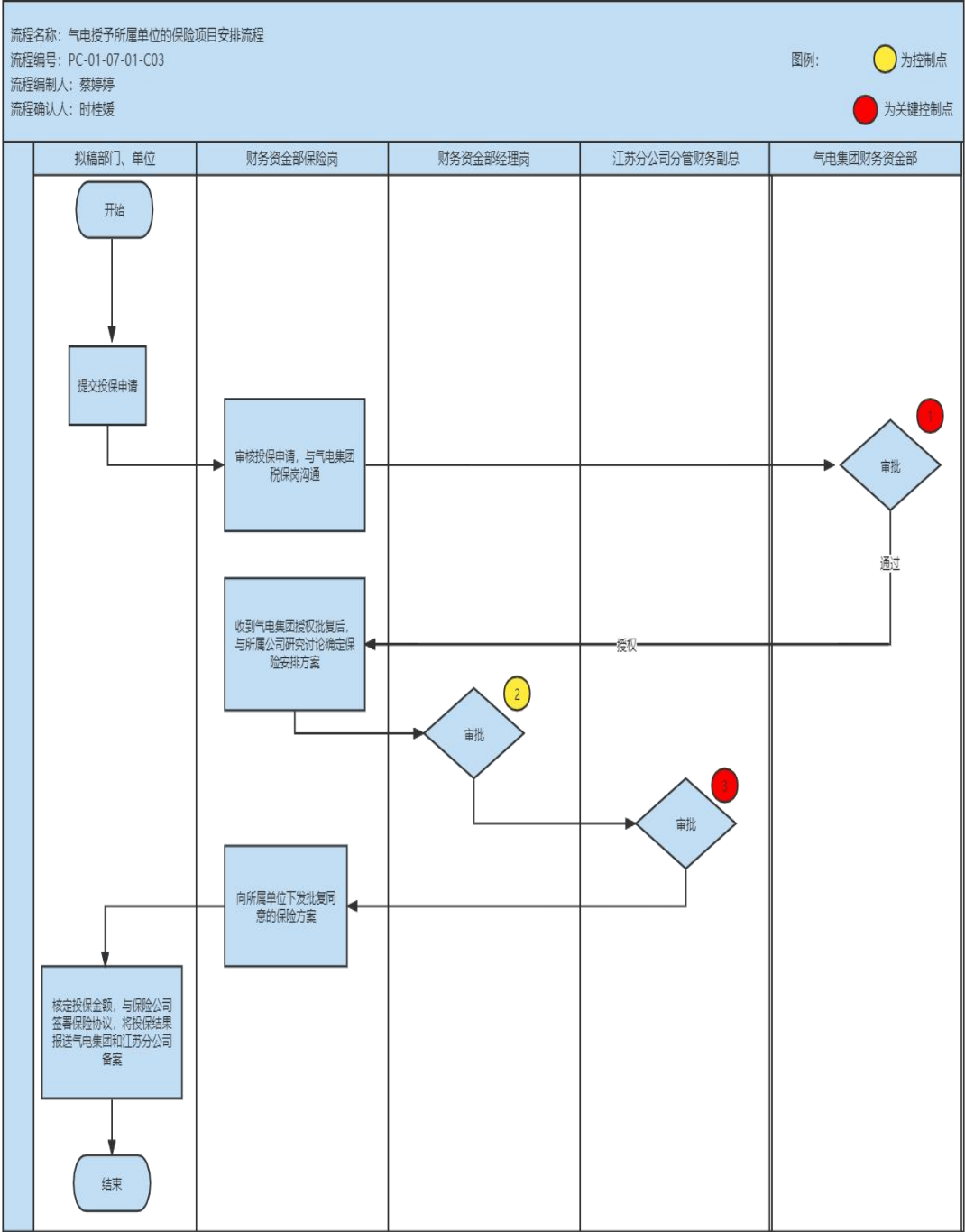
附件 7:

保险安排流程图（二）



附件 8:

保险安排流程图（三）



附件 9:

保险管理内控活动列表（一）

业务流程编号	业务流程名称	控制点编号	控制点描述	是否为关键控制点	相关制度或程序(文号及名称)	相关制度是否覆盖该控制点	责任岗位
FC-01-07-01-C01	集团公司保险集中管理项目的保险安排流程	FC-01-07-01-C01-01	财务资金部经理审核投保方案请示	否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保险安排细则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FC-01-07-01-C01-02	分管财务副总经理审批投保方案请示	是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FC-01-07-01-C01-03	气电集团审批投保方案	是		是	气电集团

附件 10:

保险管理内控活动列表（二）

业务流程编号	业务流程名称	控制点编号	控制点描述	是否为关键控制点	相关制度或程序(文号及名称)	相关制度是否覆盖该控制点	责任岗位
FC-01-07-01-C02	集团公司授权气电集团的保险项目安排流程	FC-01-07-01-C02-01	财务资金部经理审核保险安排方案及保险采办结果	否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江苏分公司保险安排细则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FC-01-07-01-C02-02	分管财务副总经理审批保险方案	是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FC-01-07-01-C02-03	气电集团审批投保方案	是		是	气电集团

附件 11:

保险管理内控活动列表（三）

业务流程编号	业务流程名称	控制点编号	控制点描述	是否为关键控制点	相关制度或程序（文号及名称）	相关制度是否覆盖该控制点	责任岗位
FC-01-07-01-C03	气电集团授权所属单位的保险项目安排流程	FC-01-07-01-C03-01	气电集团财务资金部审批保险项目自行安排的申请	是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保险安排细则	是	气电集团
		FC-01-07-01-C03-02	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审核保险安排方案及保险采办结果	否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
		FC-01-07-01-C03-03	分管财务副总经理审批保险方案	是		是	江苏分公司财务资金部